



著作：法语录

（四）槟城极乐寺三坛大戒上堂法语（一则）

羯磨和尚竺摩法师上堂说法

释尊临垂涅槃，曾告阿难尊者云：

佛陀在世时，皆以佛为师；佛陀灭度後，则以戒为师！

所谓「以戒为师」，戒即戒法，以戒为师，亦即是以法为师。然法门无量，约之不出三法，即戒法、教法、证法。戒法有近事律仪，近住律仪，正学律仪，勤策律仪，近圆律仪，菩萨律仪。今诸沙弥沙弥尼，已受沙弥之勤策律仪，可作近圆律仪之阶梯，为菩萨律仪之根本，期能善守善护，与堪进取菩提，达成出家修学之意愿。

教法乃佛陀一生金口所说之三藏教典。今仁等既受沙弥戒，复将登比丘坛，入於僧数，为大僧伽。此後务须钻坚研微，上弘下济，以投

17

群机，福利社会。证法则世尊内自所证，言语道断，心行处灭，至拈花微笑，以心印心，暂许会得多少。故「五夏以内，专精戒律，五夏以後，听教参禅」，即参此「向上一著，千圣不传」之禅源。

昔善财童子访道参禅，共得五十三师，初参德云长老，上山盘桓七日，至最高峰，不见其人；退下次峰，始得相晤。所谓「第一峰头，不许拟议，第二峰下，才许商量」。此即证法，乃唯证方知之境界也。

今诸新戒及诸山大德护戒居士，为求此第一义谛，妙善戒法，敬设大斋，上供三宝，下供万灵，请僧说法，且举一偈云：

受持比丘戒，
圆摄众律仪，
守护不忘失，
期作人天师！

18